

收文編號：1050000391

議案編號：10501280710048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05年3月23日印發

院總第 1053 號 政府提案第 14332 號之 817

案由：行政院函，為 104 年 12 月 30 日制定公布之「國家資通安全  
科技中心設置條例」，定自 105 年 1 月 20 日施行，請查照案  
。

行政院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19 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人綜字第 10500305954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0 日制定公布之「國家資通安全科技中心設置條例」，本院定自 105  
年 1 月 20 日施行，並於 105 年 1 月 19 日以院授人綜字第 10500305951 號令發布，茲檢送  
發布令 1 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旨揭設置條例末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科技部、行政院法規會（均含附件）

行政院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19 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人綜字第 10500305951 號

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制定公布之「國家資通安全科技中心設置條例」，本院定自一百零五年一月二十日施行。

院 長 毛 治 國